

##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 我們的歷史與發展

#### 概覽

作為全球領先的智能對講解決方案提供商，我們作為智能生活的重要入口，提供AI驅動、涵蓋多重場景的智慧社區解決方案，主要包括智能對講、門禁機、能家居設備及雲端服務。我們瞄準全球中高端市場，目前專注於四大場景：住宅、養老照護、商業辦公及社區統一管理。我們的歷史可追溯至2012年9月，當時本公司成立，且主要從事辦公用網絡話機的研發及銷售。於2016年1月，元先生加入本公司，並先後擔任本公司總經理、執行董事及董事長。在元先生的領導及管理下，我們將業務重心轉向提供智慧對講解決方案，實現穩健發展，且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按於2024年的收入計，成為北美洲及歐洲最大的智慧對講解決方案提供商。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由於元先生擔任創智時代的普通合夥人，因此元先生有權控制本公司股東大會約56.87%的表決權，該等權益由創智時代直接實益擁有。假設[編纂]未獲行使，於[編纂]後，元先生將控制本公司股東大會[編纂]%的表決權，該等權益由創智時代直接實益擁有。因此，元先生及創智時代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構成並將於[編纂]後繼續構成控股股東集團。有關本公司與控股股東集團關係的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與控股股東集團的關係」。有關元先生履歷的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 董事會」。有關創智時代合夥架構的詳情，請參閱本文件「— 僱員持股平台」。

#### 業務里程碑

下表列示我們的主要業務里程碑：

年份	主要事件及里程碑
2012年	本公司於9月註冊成立。
2016年	我們將人臉識別技術引入門口機產品，引領生物識別安全應用。

---

##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

年份	主要事件及里程碑
2017年	我們推出住宅對講雲端服務，利用安卓操作系統開發對講終端。
2022年	我們推出與對講系統深度融合的智慧家居解決方案，實現安防與家庭生態系統的融合。
2024年	我們成為全球首家獲得Google Play認證的智慧對講提供商。  我們推出辦公門禁解決方案及雲端服務，拓展應用場景並滿足國際安全標準。
2025年	我們推出整合大語言模型驅動的自然語言互動與視頻監控功能的AI室內監視器。

### 我們的附屬公司

以下實體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 (1) 福建睿雲聯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於2022年12月2日，福建睿雲聯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0.0百萬元。其主要從事在中國銷售我們的硬件產品。

#### (2) 日本睿雲聯株式會社

於2024年2月2日，日本睿雲聯根據日本法律註冊成立，註冊資本為10.0百萬日圓。其主要從事於日本銷售我們的產品。

#### (3) 睿雲聯(新加坡)創新有限公司

於2025年9月1日，新加坡睿雲聯根據新加坡法律註冊成立，註冊資本為50,000新加坡元。新加坡睿雲聯主要從事雲服務業務，該業務由新加坡睿雲聯於2025年12月從元先

---

##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

生全資擁有的公司Smart-Plus Pte. Ltd.收購而來，從而加強及精簡我們對雲服務業務的管理。該業務收購的代價為零，乃參考該業務的表現、其未來前景及Smart-Plus Pte. Ltd.於截至2025年11月30日錄得負債淨額而釐定。

### 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整個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

### 本公司的公司發展

#### 註冊成立及早期發展

本公司於2012年9月25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為有限責任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0百萬元。於註冊成立後，本公司由Zhuang Jieyao Jack先生（「**Zhuang先生**」）全資擁有，據本公司所知，Zhuang先生具有信息及通訊領域的技術背景。

於2014年，我們獲得星網銳捷通訊及廈門元和通投資管理合夥企業（普通合夥）（「**元和通投資**」）的投資。元和通投資為福建星網智慧科技有限公司（「**星網智慧**」）的持股平台，而星網智慧為星網銳捷通訊的全資附屬公司，主要從事提供辦公用通訊解決方案。進行該等投資旨在加強本公司的資本基礎，並實現本公司與星網智慧之間的業務協同效應。截至2014年11月20日，本公司分別由星網銳捷通訊、Zhuang先生及元和通投資擁有40%、30%及30%。

自2016年初起，我們逐步將業務重心轉向提供智慧對講解決方案。鑒於我們的新主營業務偏離Zhuang先生的專業領域，且與星網智慧的主營業務關聯性較低，於2016年9月，Zhuang先生及元和通投資分別以人民幣6.0百萬元及人民幣6.0百萬元的代價（為本公司相應註冊股本的面值）將其持有的全部股權轉讓予創智時代。於股權轉讓完成後，本公司分別由創智時代及星網銳捷通訊持有60%及40%，而Zhuang先生及元和通投資不再為我們的股東。大約同時，Zhuang先生辭任本公司董事，且不再於本集團擔任任何職位。

##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儘管我們的主營業務發生轉變且元和通退出，星網銳捷通訊對我們的業務前景仍保持信心，且其於2020年5月同意對本公司進行額外投資。此外，我們於2022年6月獲得財務投資者及獨立第三方專精一號(定義見下文)的投資。詳情請參閱「—[編纂]投資」。

### 股份制改革

於2025年10月31日，我們當時的股東(即我們的發起人)通過決議案，批准(其中包括)將本公司改制為中國股份有限公司。根據獨立會計師出具的本公司審計報告，截至2025年8月31日，本公司經審核資產淨值為人民幣183,040,636.68元，其中人民幣120.0百萬元轉換為120,0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股份，而其餘人民幣63,040,636.68元轉換為資本公積金。我們轉換後的股份由我們當時的股東按彼等各自緊接轉換前於本公司的股權比例認購。股份制改革於2025年12月23日完成。於股份制改革完成後，本公司的股權架構如下：

股東	該股東	
	所持股份數目	持股百分比
創智時代 .....	68,246,446	56.87%
星網銳捷通訊 <sup>(1)</sup> .....	45,497,630	37.92%
福建專精一號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專精一號」) <sup>(1)</sup> .....	6,255,924	5.21%
<b>總計</b> .....	<b>120,000,000</b>	<b>100%</b>

附註：

(1) 詳情請參閱「—[編纂]投資—2.[編纂]投資的主要條款」。

##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 [編纂]投資

#### 1. [編纂]投資的主要條款

[編纂] 投資者名稱	協議/決議案 日期	結算日期	所認購/收購 的本公司 註冊資本 人民幣千元	代價 人民幣千元	每股份 成本 <sup>(1)</sup> 人民幣元	本公司的 投後估值 人民幣千元	較[編纂] 折讓 <sup>(2)</sup>
星網銳捷通訊.....	2014年10月29日	2014年11月14日	8,000	8,000	人民幣0.44元	20,000	[編纂]%
星網銳捷通訊.....	2020年5月15日	2021年10月25日	12,000	14,208	人民幣0.52元	59,200	[編纂]%
專精一號.....	2022年6月8日	2022年6月10日	2,750	22,000	人民幣3.52元	422,000	[編纂]%

附註：

- (1) 該金額乃按相關投資者就相關投資支付的代價除以其於本公司股份制改革完成後其所持有並對應於該相關投資的股份數目計算。
- (2) 較[編纂]折讓乃基於假設[編纂]為每股份[編纂]港元(即指示性[編纂]範圍[編纂]港元及[編纂]港元的中位數)計算。

[編纂]投資的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將[編纂]投資項下的認購所得款項用於我們的研發投入、一般營運及業務發展。截至2025年9月30日，所有所得款項已動用。

[編纂]投資為本公司帶來的戰略利益..... 本公司將受益於通過[編纂]投資注入本公司的額外資本、[編纂]投資者的業務資源、知識與經驗以及其可能提供的潛在業務機會及利益。

---

##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

已支付代價的釐定基準： [編纂]投資的代價乃由本公司與[編纂]投資者經考慮投資時機以及本集團當時的業務營運與財務表現後公平磋商釐定。

禁售期：..... 根據適用中國法律，於自[編纂]起計12個月內，所有現有股東(包括我們的[編纂]投資者)不得處置其所持有的任何股份。

### 2. [編纂]投資者的特別權利

就[編纂]投資而言，一名[編纂]投資者獲授若干特別權利，包括但不限於反攤薄權、優先認購權、優先購買權、回購權及清算優先權。為籌備[編纂]並為遵守指南第4.2章，授予該名[編纂]投資者的所有特別權利已於本公司提交[編纂]申請當日之前終止，惟倘[編纂]未能於2027年8月31日或之前完成，則回購權將可對創智時代行使。

### 3. 遵守新上市申請人指南

根據本公司提供的有關[編纂]投資的文件及基於(i)[編纂]投資的代價於首次向聯交所提交[編纂]申請日期前超過28個完整日結清；及(ii)授予[編纂]投資者的特別權利已終止，獨家保薦人確認[編纂]投資符合聯交所刊發的新上市申請人指南第4.2章的規定。

### 4. 有關我們主要[編纂]投資者的資料

下文載列有關我們[編纂]投資者(即對本公司進行[編纂]投資且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仍為我們股東的投資者)的描述。據董事所深知，我們的各[編纂]投資者彼此獨立。

---

##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

### 星網銳捷通訊

星網銳捷通訊為一家於1996年11月11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證券代碼：002396.SZ）。其主要從事提供ICT基礎設施及AI應用服務，包括企業級網絡通信系統、網絡交換機及WLAN產品。根據星網銳捷通訊2024年年報，其控股股東為福建省電子信息(集團)有限責任公司，該公司由福建省國資委全資擁有。

### 專精一號

專精一號為一家於2021年12月27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主要從事股權投資。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專精一號的普通合夥人為興證創新資本管理有限公司（「興證創新資本」），其持有專精一號18.18%的合夥權益。興證創新資本由興業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一家主要從事證券經紀及資產管理的公司，其股份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證券代碼：601377.SH））全資擁有。專精一號有四名有限合夥人，且該等有限合夥人概無持有專精一號30%以上的合夥權益。興業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為一家總部位於福建省福州市的大型國有金融機構。據董事所深知，興證創新資本為獨立第三方。

## 5. 中國法律顧問的確認

據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所告知，就上述重大方面的[編纂]投資，本公司已獲得主管部門的所有必要批准或已在國家市場監督管理總局相關地方分支機構完成所有必要的登記或備案。

### [編纂]

本公司已申請[編纂]，其已獲中國證監會批准，據此，合共[編纂]股內資股將於[編纂]完成後按一對一基準[編纂]為H股。

---

##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

在於[編纂]及[編纂]完成後將自內資股[編纂]而來並於聯交所[編纂]的該等H股中：

- (a) [編纂]股H股(佔[編纂]後我們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約[編纂]%(假設[編纂]未獲行使))就上市規則第8.08條而言將不會於[編纂]後計入[編纂]，乃由於有關H股將由控股股東集團成員創智時代及主要股東星網銳捷通訊持有；及
- (b) 餘下[編纂]股H股(佔[編纂]後我們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約[編纂]%(假設[編纂]未獲行使))就上市規則第8.08條而言將於[編纂]後計入[編纂]，乃由於有關H股將由專精一號持有，其於[編纂]後並非本公司的核心關連人士，亦不慣常自本公司核心關連人士接受有關彼等股份的收購、出售、表決或其他處置的指示，且其股份收購並非直接或間接由本公司的核心關連人士提供資金。

有關於[編纂]及[編纂]完成後將自內資股[編纂]而來並於聯交所[編纂]的H股的更多詳情，請參閱「股本—[編纂]」。

我們確認，我們將於[編纂]後分別遵守上市規則第19A.13A(1)條及第19A.13C(1)條項下的最低公眾持股百分比規定及自由流通量規定。假設[編纂]為每股[編纂][編纂]港元、[編纂]港元及[編纂]港元(即本文件內指示性[編纂]範圍的下限、中位數及上限)，根據上市規則適用於本公司的最低規定公眾持股量為25%(假設[編纂]未獲行使)。緊隨[編纂]及[編纂]完成後，經計及根據[編纂]將予提呈[編纂]的[編纂]股H股(假設[編纂]未獲行使，且基於[編纂]將不會分配予本公司核心關連人士或其緊密聯繫人)，合共[編纂]股H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編纂]%)將計入本公司的[編纂]，這符合上市規則第19A.13A條項下的規定。

##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編纂]

### 僱員持股平台

為表彰我們管理團隊及核心僱員的貢獻，並使管理團隊及核心僱員的利益與本公司的長期發展緊密結合，創智時代、創智四海、創智五洲及創智八部已成立，並被指定為我們的僱員持股平台。

### 創智時代

創智時代於2016年8月17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為一家有限合夥企業。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創智時代持有我們56.87%的股份，且其合夥架構如下：

姓名／名稱	職位	於創智時代的 合夥權益身份	佔合夥權益的 概約百分比 (%)
元先生.....	董事長、總經理兼 執行董事	普通合夥人	42.07
創智四海 .....	—	有限合夥人	33.77
創智五洲 .....	—	有限合夥人	9.70

##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姓名／名稱	職位	於創智時代的 合夥權益身份	佔合夥權益的 概約百分比 (%)
陳少偉先生 .....	執行董事	有限合夥人	6.67
楊波先生 .....	執行董事	有限合夥人	4.17
創智八部 .....	—	有限合夥人	3.63

### 創智四海

創智四海於2022年4月26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為一家有限合夥企業。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創智四海的合夥架構如下：

姓名／名稱	職位	於創智四海的 合夥權益身份	佔合夥權益的 概約百分比 (%)
元先生.....	董事長、總經理兼 執行董事	普通合夥人	0.0009
蔡真真女士 .....	監事	有限合夥人	3.95
陳美琴女士 .....	監事	有限合夥人	3.95
陳毅聰先生 .....	監事	有限合夥人	3.95
魏鷺冰女士 .....	首席財務官、董事會 秘書及聯席公司秘 書	有限合夥人	1.78
34名其他人士 .....	現任及前任僱員	有限合夥人	86.37

##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 創智五洲

創智五洲於2022年4月24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為一家有限合夥企業。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創智五洲的普通合夥人為元先生，另有33名有限合夥人，各為本公司現任或前任僱員，持有創智五洲不超過10%的合夥權益。

### 創智八部

創智八部於2022年4月26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為一家有限合夥企業。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創智八部的普通合夥人為元先生，另有33名有限合夥人，各為本公司現任僱員，持有創智八部不超過10%的合夥權益。

### 本公司的資本化

下表載列本公司(a)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及緊接[編纂]前，及(b)緊隨[編纂]（假設[編纂]未獲行使）及[編纂]完成後的股權架構：

股東名稱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	於[編纂]及[編纂]	
	日期及緊接[編纂] 前的股份數目	日期及緊接[編纂] 前的持股百分比	於[編纂]及[編纂]完 成後的股份數目 <sup>(1)</sup>	完成後的 持股百分比 <sup>(2)</sup>
創智時代 .....	68,246,446	56.87%	[編纂]	[編纂]%
星網銳捷通訊 .....	45,497,630	37.92%	[編纂]	[編纂]%
專精一號 .....	6,255,924	5.21%	[編纂]	[編纂]%
公眾股東 .....	—	—	[編纂]	[編纂]%
總計 .....	<u>120,000,000</u>	<u>100%</u>	<u>[編纂]</u>	<u>100%</u>

附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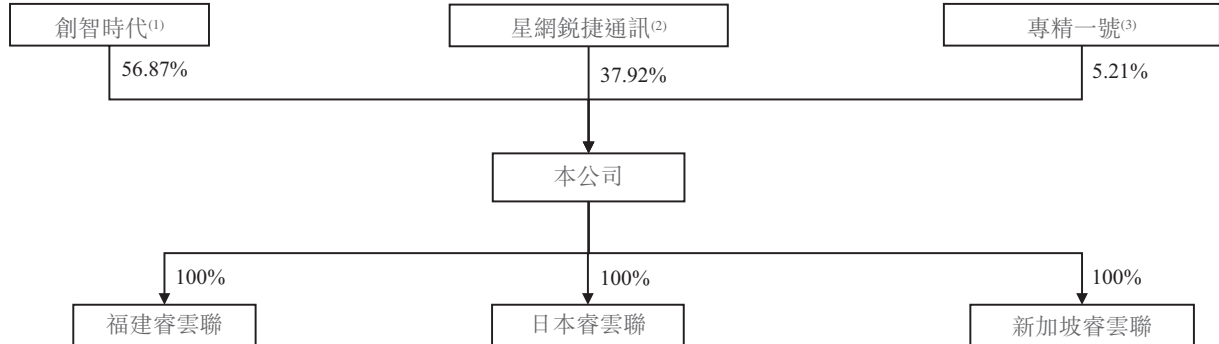
(1) 所有該等股份將為H股。

(2) 假設[編纂]未獲行使。

##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 緊接[編纂]前的公司架構

下圖載列我們緊接[編纂]及[編纂]前的公司架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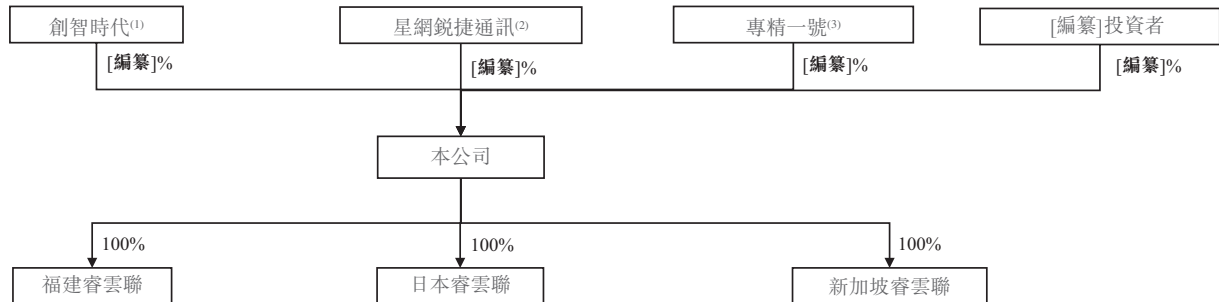
附註：

- (1) 創智時代由其普通合夥人元先生控制。元先生及創智時代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構成並將於[編纂]後繼續構成控股股東集團。有關創智時代股權架構的詳情，請參閱「— 僱員持股平台 — 創智時代」。
- (2) 有關星網銳捷通訊的詳情，請參閱「— [編纂]投資 — 有關我們主要[編纂]投資者的資料 — 星網銳捷通訊」。
- (3) 有關專精一號的詳情，請參閱「— [編纂]投資 — 有關我們主要[編纂]投資者的資料 — 專精一號」。

##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 緊隨[編纂]後的公司架構

下圖載列我們緊隨[編纂]及[編纂]完成後(不計及因[編纂]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任何H股)的公司架構：



附註：

(1)-(3) 請參閱上文「—緊接[編纂]前的集團架構」所載圖表的附註。

(4) 緊隨[編纂]及[編纂]完成後，所有現有股東於[編纂]前持有的[編纂]股內資股(佔於[編纂]及[編纂]完成後(假設[編纂]未獲行使)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編纂]%)將[編纂]為H股。有關[編纂]已於[•]獲中國證監會批准，但尚待聯交所批准。